

政治理论译丛



欧洲民主史

—从孟德斯鸠到凯尔森

STORIA DELLA DEMOCRAZIA IN EUROPA
DA MONTESQUIEU A KELSEN

(意)萨尔沃·马斯泰罗内 著

• 政治理论译丛 •

欧洲民主史

——从孟德斯鸠到凯尔森

〔意〕萨尔沃·马斯泰罗内 著

黄华光 译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alvo Mastellone
STORIA DELLA DEMOCRAZIA IN EUROPA
Da Montesquieu a Kelsen
1993 UTET Libreria

根据意大利都灵印刷出版联盟 1993 年版译出

·政治理论译丛·

欧洲民主史

——从孟德斯鸠到凯尔森



著 者：[意] 萨尔沃·马斯泰罗内

译 者：黄华光

责任编辑：冯韵文

封面设计：孙元明

责任校对：王洁 王旭东

责任印制：盖永东

出版发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 5 号 电话 65139963 邮编 100732)

网址：<http://www.ssdph.com.cn>

经 销：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新世纪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开

印 张：13.875

字 数：348 千字

版 次：2001 年 5 月第 3 版 200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050-179-5/D·25 定价：23.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欧洲民主史 / (意) 马斯泰罗内著；黄华光译。—2 版。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8.7

(政治理论译丛)

ISBN 7-80050-179-5

I . 欧… II . ①马… ②黄… III . 民主—政治思想史—研究—
欧洲 IV . D0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1409 号

出 版 者 的 话

中国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改革的深入，正在引发一系列深层次的理论课题，不少学者开始切实地关心现代社会和政治理论的诸多问题。不求甚解、急功近利地套用西方的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理论，作为表达某种情绪之铺垫的做法开始式微。对西方理论的简单套用阻碍了人们在知识和学理上进行一些基本的训练。这一方面容易使人们在一些常识性问题上作无谓的纷争，无法或不愿面对一些稍稍复杂的理论和现实问题，陷入一种“低水平过度竞争”的局面，另一方面，人们在不得不面对一些难以回避的问题时，不免感到窘迫和语塞，强自发论，多为赘言和浮论。如果不从最基本的训练开始，繁荣学术文化几近于泛论。

作为中国社会科学院的直属出版社之一，本出版社自建社以来，一直致力于译介国外最新的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论著，虽然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这些工作还是初步性的。我们先后出版了数十种经典和次经典的社会、政治理论译著，以及一些虽不是经典但持论平正通达、对于初涉某一领域的读者颇有裨益的译著。这些著作颇受一批有心读者的赞赏，但由于没有以一个完整的系列推出，这些本来在国外甚有影响的著作在国内学术界未能产生应有的回应。

观察学术理论界目前的状况，总结本社过去所做的工作，我们进一步明确了今后的任务。我们决定，在广泛征求院内外专家意见的基础上，有计划、成规模地推出一批既反映国外近年来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发展水平，又有助于中国学术文化基本建设的著作（以译著为主，兼收本国学者有分量的论著）。这些著作按学科或主题分属于不同的系列，以丛书的形式出版（本社以前出版的

一些译著将纳入相应的丛书中再版)。《社会理论丛书》、《政治理论译丛》、《资本主义研究丛书》、《社会科学入门丛书》、《当代法国思想名著译丛》是我们首先推出的五套丛书。我们将不断完善选题，推出更多的切合中国学术思想界的理论兴趣和知识水准的丛书。

《政治理论译丛》第一辑一共五种，较明显地体现了我们编辑此类丛书的意图——旨在让读者在阅读过程中接受比较严格的基本训练。

《比较政治学理论》是美国著名政治学家奇尔科特为美国大学生编写的政治学教科书。该书在美国一版再版，此译本根据最新修订的版本译出。作者从“范式转换”的角度，详细评述了现代政治理论的发展历程，探讨了政治理论今后的发展趋势。该书最可称道之处，是它为读者提供了一个详实的文献背景。书中不仅开列出大量的政治理论文献，而且对每一部文献都作出了简要的评价。这对于初学者和专业人员都是大有裨益的。

《欧洲民主史——从孟德斯鸠到凯尔森》、《欧洲政治思想史》是意大利著名的政治学说史学者马斯泰罗内的两部专著，《欧洲现代政治思想(1945~1989)》则是他组织多位学者撰写的论著(可以看作是《欧洲政治思想史》的姊妹篇)。这三部著作清楚地勾勒出欧洲政治思想(尤其是在欧洲有悠久历史的民主思想)的发展脉络，但又不是一般的通史性著作，而是具有“问题史”倾向的通史。与《比较政治理论》一样，这三部著作都是具有问题意识和学理深度的“入门书”。

我们希望，《政治理论译丛》(连同本社编辑出版的其他丛书)能够为中国学术界建立学科规范、造就良好的学术氛围和理论气质尽到一份责任。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一九九七年十月

献给民主的朋友——诺尔贝托·博比奥

前　　言

对民主作出评价不是轻而易举的事，因为任何判断都受空间和时间条件的限制。在现代历史的现实中，民主与君主政权、与寡头政治政权、与专制主义及个人主义是针锋相对的。民主被设想为可能的政府形式和尽善尽美的政府形式。在治国实践中，人们利用民主来谴责新政权或者为之辩护。在某些人看来，民主是一种政治替代办法，在另一些人看来，民主对于自由主义和社会主义没有自己的自主性。

从历史的角度对民主追根溯源，在时间上可以上溯得十分遥远。但是在不否定思想的、政治的和宗教方面的其他重要流派的情况下，最好还是从孟德斯鸠讲起，因为是他指出了民主的三项基本原则：人民拥有主权，人民享有普选权利，人民任命自己的管理者。斯巴达、雅典、罗马等古代共和国被孟德斯鸠和当时的“哲学家”们看成是民主的、正义的、秩序井然的社会的典范，是与非正义的、混乱的现代世界截然对立的。古代与现代之间的这场“诉讼”以有利于古代的结果而结束，但是由于没有现代民主国家的榜样可循，人们必须设想新的体制。革命者们勾画出了新的体制，然而他们把民主思想与革命的概念混为一谈。尽管犯了这些错误，从18世纪下半叶起，民主就一直成为革新社会生活的动力，而且，直到20世纪前半叶的整个欧洲的历史，都可以理解为政治结构和社会条件的民主演进过程。

乔治·比尔多在其1956年发表于《民主》杂志的论文中断言，民主在今天是一种哲学，是一种生活方式，是一种宗教，是一种

政府形式。但似乎更应该把民主看成是一种政治制度，这种制度的目的是在作为“政治家”的人们与作为“公民”的人们之间建立起新型的关系。在“民主社会”中，人们应当“文明地”共同生活和建立社会关系，因此人们的行为准则不是服从，而是积极参与，因为“公民”拥有平等的权利与义务。

安东尼奥·拉布里奥拉在 1888 年写道：“民主的根源在于现代欧洲的整个历史之中，民主是新文明的核心或思想。”问题是如何从这一前提出发研究欧洲历史中的民主：可以采用比较的方法，把各种民主形式加以对比；可以以某一价值判断为基础对不同的民主设想进行价值哲学研究；也可以对围绕民主学说的辩论过程进行纵向追踪。这最后一种研究方法使人能够像阅读编年史般地看到欧洲历史的各个时刻，对历史上连续不断地提出的关于民主的不同建议进行分析，以便展现出一个相当完整的、尽管在理论上是值得探讨的画面。由于廷斯·阿·克里斯托弗森已经撰写了一部关于欧洲政治语言中的民主含义的专著《从法国革命到俄国革命》（奥斯陆，1966 年），因而我本人的意图是在博大的欧洲文化领域的范围内，对有着自己的根源和自身发展、独立于各种“主义”的民主政治进程的原因和目标作出历史的解释。这一意图无疑是雄心勃勃的，但是在从事研究当中，我一直是抱着研究原著是为理解原著的那种谦逊精神和确信民主对公民说来是一种较少危险的管理制度而不是“人类的自然政治制度”^①的人所具有的那种认真态度的。

1985 年 11 月于佛罗伦萨

^① J. 巴克莱：《民主》，巴黎，1985。

再 版 前 言

本书的第一版是在柏林墙倒塌（1989年）之前构思并成书的。笔者当时就确信，东欧的民主化将是一个不可避免的政治事件。事实证实了这一预见，因此先前表达的思想及判断仍保留着它们的有效性：民主的思想不可能不超越东方各国政府的一党制意识形态而占居上风。对民主进行重新思考的新的文化时期已经开始。

此书的第二版与头版有所不同，这既体现在一些段落的修改和大量引言的删除上，也体现在最后一部分内容根据东欧最近政治事态的发展而作的更新上。

我要感谢那些对本书进行了评论、介绍和讨论的众多学者们，尤其要感谢科斯坦蒂诺·加尔齐亚和黄华光先生，因为他们分别把本书译为西班牙语（1990年）和汉语（1990年）。

目 录

民主作为代议制的人民政府（1748～1848年）	1
第一节 孟德斯鸠：民主与共和政体	1
第二节 卢梭：民主与社会国家	9
第三节 美国的民主共和国及其制度	18
第四节 法国的民主革命与政府形式	25
第五节 意大利三年雅各宾时期（1796～1799年）	
关于民主的辩论	40
第六节 反民主论战	49
一、正统王权拥护者	49
二、立宪主义者	55
第七节 美国的代议制民主	61
第八节 民主平等主义：邦纳罗蒂	66
第九节 民主国家：马志尼	74
第十节 民主自由：托克维尔	84
第十一节 民主工会与宪章运动	92
第十二节 人民民主政府	99
民主与人民结社运动（1848～1871年）	114
第一节 1848年欧洲革命	114
第二节 结社运动与民主	123
第三节 法国的结社团体问题	134
第四节 意大利的互助主义	142
第五节 结社运动与德意志国家	151

第六节 英国的工联主义.....	160
第七节 国际工人协会的无产阶级民主.....	170
第八节 民主市政府.....	178
第九节 公社制民主与代议制民主.....	183
民主作为平等公民的社会（1871~1915年）.....	192
第一节 先进的现代社会.....	192
第二节 民族国家中的自由民主政府方案.....	201
第三节 人民国家中的社会民主政府方案.....	218
第四节 温和派对人民民主政府的反对.....	233
第五节 马克思主义与资产阶级民主政府的对立.....	242
第六节 政治民主与代议制的实践.....	251
第七节 社会改良主义与工人运动.....	265
第八节 来自右翼的反民主论战.....	281
第九节 左翼对资产阶级民主的反对.....	289
第十节 对“民主党”的批评.....	298
捍卫民权与社会权利的民主（1917~1944年）.....	308
第一节 战争与国家管制经济.....	308
第二节 反对议会制民主的论战：从列宁到帕累托.....	317
第三节 民主的信息.....	332
第四节 意大利自由民主主义的破产与法西斯主义 的降临.....	340
第五节 民主与反法西斯主义.....	350
第六节 德国社会民主主义的失败.....	361
第七节 西方民主的危机与亲法西斯主义.....	371
第八节 对议会民主的信任.....	379
第九节 苏联的结构民主.....	397
第十节 美国的制度化民主.....	406
结论（1945~1989年）.....	417

民主作为代议制的人民政府

(1748~1848 年)

第一节 孟德斯鸠：民主与共和政体

1748 年 9 月，沙尔·德·瑟孔达·孟德斯鸠男爵的《论法的精神》在日内瓦出版。作者在第二章第一节中指出：“政体有三种，即共和政体、君主政体和专制政体。共和政体是全体人民或至少一部分人民握有最高权力的政体；君主政体是由单独一人执政，不过遵照固定的和确立了的法律；专制政体是既无法律又无规章，由单独一人按照自己的意志与反复无常的性情领导一切。”与亚里士多德建立在数量原则（全体、少数、一人）基础之上的关于政府形式的古典三分法相对立，孟德斯鸠提出了建立在质量原则基础之上的另一种三分法；重要的不是看权力掌握在一人之手（君主制）、少数人之手（贵族政治）还是全体人之手（民主），而是看权力是如何由政府实施的；可能有一人的专制主义，也可能有全体人的专制主义。^①

没有分权的政府应该被认为是专制政府。孟德斯鸠说，每一个国家都存在着三种权力：行政权、司法权和立法权。既然一个公民的政治自由在于他因确信自己拥有自身安全而产生的那种心

^① 孟德斯鸠：《论法的精神》第一册，第 66 页，乌泰特出版社，都灵，1956 年版，塞尔焦·科塔校订。

境的平静，那么“如果司法权不同立法权和行政权分立，自由也就不存在了。如果司法权与立法权合而为一，将对公民的生命和自由构成专断的权力，因为法官就是立法者”。如果立法权与行政权合而为一，人们便会担心这个机关会制定“专制的法律，以专横的方式付诸实施”，无论该机关是君主制的还是共和制的。^①

孟德斯鸠的政治意图是把君主立宪制政府与专制政府区别开来。建立在政治自由和分权原则基础之上的英国立宪政权不是专制式的，这在由达尼埃尔·马泽尔 1691 年译成法文的约翰·洛克的《政府论》下篇中可以得到证实。

在这些政府形式中，孟德斯鸠更喜欢与他的温和君主制定义相符的君主立宪制，但是他认真研究了共和政体的性质。在一个共和国内，当全体人民握有最高权力时，就是民主政治；当一部分人民握有最高权力时，就是贵族政治。^②威尼斯是贵族共和国的典型，在威尼斯共和国内，权力掌握在贵族手中，他们制定法律，监督它们的实施；由于贵族数目众多，因此需要一个参议院，即大议会，以便处理贵族团不能解决的事务；另外，为了保持贵族政府的权力，威尼斯还使用了法官。在孟德斯鸠看来，最好的贵族政府是贵族家庭平民化的政府：“贵族政治越近于民主政治，就越完善；越近于君主政体，就越不完善”。^③

在民主共和政体中，人民在某种意义上就是君主，但只有通过选举，人民才能成为君主，因为选举体现了人民的意志。“因此，在这种政治之下，确立投票权的法律，就是根本法律。”握有最高权力的人民应该自己做他们能够做好的一切事情，那些自己做不

① 《论法的精神》第十一章，第八节，第 293 页。

② 同上书第二章，第二节，第 66 页。

③ 同上书第二章，第三节，第 77 页。

好的事情，就应该委托给他们的部长们去做。^①

孟德斯鸠把雅典和罗马作为共和政体的典范：在这两个城邦，人民以令人赞叹的方式选择了他们自己部分权力的委托人，如果谁要怀疑人民的这种天然能力的话，“就请看一看雅典人和罗马人所作的一系列使人惊异的选择。无疑，不能把这些选择都说成是凑巧”。^② 人民不仅善于选择，而且“有足够的能力听取他人关于处理事务的报告”，尽管他们并未直接进行管理。^③ 在任何情况下，“规定选举方式的法律也是民主政治中的一种基本法律”，就如同立法权属于人民的原则是根本性的一样。无疑，“人民的选举应当公开；应该把这一点看作是民主政治的一条基本法律”。^④

在论述共和政体和关于民主的法律的第二章第二节中，孟德斯鸠确定了民主的政府不能不是共和政体的原则：民主共和政体的本质在于，人民作为一个整体握有最高权力。在第三章第三节中孟德斯鸠明确指出，民主政体支撑于“品德”原则之上。维持或支撑君主政体或专制政体，并不需要很多道义，但是在民主政体中道义却是必需的。如果共和国陷于腐化，国家便会败亡。曾经生活在人民政府之下的希腊政治家们认为，品德是能够支持该政府的唯一方式。

在把民主“品德”视为前提的情况下，孟德斯鸠研究了共和政体中的教育问题，并把品德确定为“对法律之爱”，这种爱要求“一直把公众利益置于个人利益之上”。^⑤ 但什么是“对民主共和国之爱”？孟德斯鸠在第五章第三节写道：“在民主政治下，爱共和国就是爱民主政治；爱民主政治就是爱平等；爱平等也就是爱俭

^① 《论法的精神》，第二章，第三节，第 67 页。

^② 同上，第 68 页。

^③ 同上，第 69 页。

^④ 同上，第 71~72 页。

^⑤ 同上书，第四章，第五节。

朴。每一个个人既然都应该有同样的幸福和同样的利益，那么也就应该享受同样的快乐，抱有同样的希望。这种情况，如果没有普遍性的俭朴，是不可能达到的。在民主政治下，对平等之爱使人们只去追求唯一一种愿望和唯一一种快乐，这种愿望和快乐就是，在对国家服务方面使自己超过其他公民。所有国民对国家的服务，在份量上，不可能完全相等，但是无论如何所有人都必须为国家服务。”爱俭朴限制了占有欲，每个人所要求的只是家庭之必需，这也是因为财富的占有将会使公民之间不再平等；因此，好的民主政治由于以法律建立了平等与俭朴，从而“像在雅典和罗马时代发生的那样为公共开支提供了保障”。^①

民主共和政体曾存在于古代世界。但在现代世界，怎么能够想象会存在一个民主的现实呢？孟德斯鸠说，当今的政治家们“同我们谈论的仅仅是工艺、贸易、财政、财富，甚至是奢侈”。在这样一种社会中，占上风的不是作为民主政体原则的品德，而是所有人的野心和贪婪；占有的欲望到处蔓延，公共的财富变成了私人的家产。^②富有反商业精神的民主共和国现已成为一具“僵尸”，同以狂热的生产和贸易活动为特点的时代不再合拍。最后，民主共和国是小国具有的特点，“在一个小的共和国里，公共的福利较为明显，比较为人们所了解，同每一个公民的关系都比较密切；在那里，滥用权力的现象不大普遍，因此也不易受到庇护”；在一个大的共和国内，“因为有庞大的财富，因而就缺少节制的精神”；利益变成了个人的，每个人都竭力使自己变得幸福、伟大、荣耀。^③

尽管孟德斯鸠对温和君主制抱有好感，但他断定以共和形式

^① 《论法的精神》，第五章，第三节，第116～117页。

^② 同上书，第三章，第三节，第86页。

^③ 同上书，第八章，第十六节，第225～229页。

管理的民主制是可能的；这位“各种政体结构”的研究者没有放弃民主的设想；何况威廉·潘恩在宾夕法尼亚培养出了这样一种人民，“品德对他们来说就像勇敢对斯巴达人来说一样是自然而然的”；“由智慧的成员组成的”共和国，“它的行政管理也将是智慧的，它既然有快乐的成员，它也将是一个很快乐的国家”。^① 虽然在民主政治中“平等是国家的灵魂”，但是不必过分严厉地实行这种平等；建立一种把差别确定或降低到一定水平之内的税收制便足够了；在此之后，通过加重富人的税收、减轻穷人的负担来消除不平等，将是特殊法律的任务。“民主政治中的任何不平等都产生于这种政治的性质本身，并产生于平等原则的本身。”^② 如果贸易的精神能够保持“俭朴、节约、节制、勤劳、谨慎、安分、秩序和纪律”等各种精神的话，民主也是能与商业活动协调一致的。只要通过法律、通过法律规定来“对随着贸易的发展而增加的财富进行分配，使每一个贫困的公民获得相当宽裕的生活，使他可以像别人一样工作，同时又使每个有钱公民的生活维持中等水平，使他不得不参加劳动”，那么民主精神将是可以保持的。上述法律还应使富有者的子女们避免奢侈，并“像他们的父亲一样从事工作”。民主共和国可以“激发对劳动的喜爱”，但是每个公民有权得到他所必需的东西。^③

毫无疑问，“一个共和国，如果疆域狭小的话，会毁于外力；如果版图广大的话，则会亡于内部的邪恶”。^④ 因此危险既是外部的又是内部的。一个民主共和国应该避免民主原则的败坏，而“民主原则的败坏不仅发生在人们丧失平等精神的时候，而且也发

^① 《论法的精神》，第五章，第三节，第117页。

^② 同上书，第五章，第五节，第12页。

^③ 同上书，第五章，第六节，第123页。

^④ 同上书，第九章，第一节，第237页。